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 及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闫银柱先 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闫银柱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 员、董事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 履行完毕的 公开承诺
闫银柱	非独立董	2025年11月7日	2027年6月26日	因工作原因	否	否
	事			请求辞职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闫银柱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 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以及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截至本公告披 露日,闫银柱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公司于2025年 11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并表决,选举李炜亮先生(简历详 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李炜亮先生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其当选公司 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 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职务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内控与风险 管理委员会	战略发展 委员会
主任委员	陈相奉	贺建芬	王建伟	刘国虎	丁宏伟
委员	贺建芬	王建伟	陈相奉	丁宏伟	刘国虎
	刘国虎	张音心	张音心	贺建芬	王建伟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附: 李炜亮先生简历

李炜亮先生, 男, 1978 年 11 月出生, 汉族。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工程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注册造价师职称。曾任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延吉万达广场成本副总、工程副总; 融创中国华北区域郑州城市公司大项目总经理; 鹏都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本合约部总经理。现任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成本合约部总经理。